

> 小小说

谁能想到呢

□ 楚小韩

我知道,同事们都在议论我。
有的人,甚至向我问起事情的经过和细节。

对于此,我懒得解释,不想多说什么。也不是从来就懒得解释,我也曾想过要去解释。但每一次,我刚开口,他们就会说,你不用解释,解释等于掩饰。既然如此,我又何必解释。随他们去吧,爱怎么说就怎么说。反正,他们早已认定,我之所以能谈成那两个合作,是因为我实施了美男计。

对外谈合作,原本与我无关。或者说,跟我没有直接关系。我在公司里,就是一个新媒体编辑。但那两个合作,对公司很重要,甚至关乎公司的发展命脉。谈成,公司将获得长足发展。谈不成,公司将陷入困境。公司上下,都很重视这两个合作。可业务部门去了一拨又一拨人,合作的洽谈,始终没能取得实质性进展。公司上下,陷入了焦虑。我说,要不我去试试吧。

所有同事,齐刷刷把目光投向我。但所有人,都一言不发。很明显,没人相信我。毕竟,这不是我本职工作,我平时的工作,从未涉及对外合作洽谈。他们在他们眼里,也一直是“茶壶里煮饺子,有嘴倒不出”的书呆子形象。因为,我热爱阅读,却不善言辞。其实不是不善言辞,只是我觉得,我跟同事们没什么共同话题,所以更多时候,我都保持沉默,不愿多说。

终于,总经理打破了沉寂的会议气氛。“既然如此,你去试试吧。”他说,“两家公司的相关负责人,都是美女,都是四十出头。说不定,我们的花美男一出手,略施美男计,合作就成了。一切皆有可能啊。”

所谓花美男,说的肯定是我。
记不得什么时候了,有人调侃说,我在男同事中颜值第一、文采第一、女性朋友数量第一,我是长在花丛中的美男子,

简称花美男。此后,同事们对我的称呼,几乎成了花美男。未曾想,在严肃的会议现场,总经理居然拿它说事。而我也知道,他语气中透露出来的,是对我没抱太大希望。他同意我去试试,无非是因为暂无更好的办法,死马当活马医罢了。

但不管怎样,我单枪匹马,真去了那两家公司。

我不但去了,还以最快速度成功谈成了合作。

随之而来的,是逐渐弥漫的非议。尤其是,当有人看到我前天下午下班后被甲公司的刘某接走,昨天下午下班后被乙公司的颜某接走,关于我的流言蜚语,更是散落在公司的每一个角落。同事们一致认为,我肯定对她们实施了美男计。有人说,事实证明,长得帅,颜值高,只要敢于献身,也可以成为生产力……

就连总经理,也坐不住了,找我去谈话。

他说:“你和甲公司的刘某,还有乙公司的颜某,究竟怎么回事?那两个合作,又到底怎么谈成的?关于你的闲话不少啊。”

我如实说了事情的经过。

我去甲公司那天,顺利见到了刘某。当时,她正在看电视剧《红高粱》,对我态度并不友好,一副爱答不理的样子。我说,《红高粱》确实不错,值得一看。她说,你看过?我说,我不仅看过电视剧《红高粱》,还看过莫言的所有小说。她说,她也看过莫言的不少小说,很喜欢。

话题,就此打开了。她关掉《红高粱》,和我聊起莫言。一聊,就是一上午。然后,她主动说起合作的事,当即敲定了合作。

前天她来接我,让我陪她去书店,帮她挑几本书。她说,她曾经也痴迷阅读,现在读得少了。现在想想,应该把这

份热爱坚持下去。

我走进乙公司颜某办公室的时候,她正在打电话。挂了电话,她说,孩子总是磨磨蹭蹭,不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作业,又被老师“找家长”。想想头都大,真不知怎么办了。我说,也许我可以给她点建议。

我大致了解情况后,提出了相应的建议。几天后,她打来电话,说我的建议确实管用,孩子的作业磨蹭问题,有了很大改善。让我去一趟她办公室,她还有一些关于孩子教育的问题,想向我请教……

就这样,我跟她建立了信任基础。合作的事,自然水到渠成。当然,我能给出建议,同样源于我长此以往的阅读积累和思考。她昨天来接我,是想请我吃饭,对我帮她解决了孩子的作业磨蹭问题表示感谢。

我详细说完,看向总经理。

我真心希望,他能相信我。
可我看他的表情,并非如此。相反,他问了我一个严肃的问题,在我去之前,我怎么确定我能够谈成那两个合作?我说:“作为公司一分子,为了公司发展,我有义务,也必须尽一份力,尽力去拼一把。”

他听罢,笑了,只是笑了。
他信与不信,我不得而知。

事实上,那天开会前,我正在读一本书,书里写道:“当所有的路走到尽头时,另一条路就出现了。”于是,我在会上脑子一热,说我去试试。另外,我也想得到那份丰厚的奖金,改善一下乱七八糟的生活。

谁知,真的一切皆有可能,就好像,我莫名其妙成了同事们眼中的花美男,又靠似是而非的“美男计”谈成了合作,谁又能想到呢?

> 世相

迟到三十年的感谢

□ 刘海燕

邵老师是我的初一数学老师,也曾是我的班主任,三十年过去了,很多老师和同学我已记不起样子了,唯有邵老师手持书本、站在教室门口等我的那一幕,在我的心底扎了根。

从小我就是个安静敏感、自尊心极强的孩子。我和我的表弟同龄,又在同一个班,小学毕业之前他们都是年级数一数二的学霸,而我无论怎么努力,学习成绩只能拼个中等。我之所以从小能自觉学习,起初不是兴趣使然,而是我的班主任有意无意地在发成绩单的时候,当众拿我与表弟进行对比,深深伤到了我的自尊心,也激起了我的好胜心。

小学毕业后,我日夜期待着初中开学,因为再也没有老师知道我有学霸表弟了,我再也不用被班主任比来比去了。可是生活又给我出了一道难题,我和一个同名同姓并且同年同月同日生的女同学分到了一个班,她以年级第一的优异成绩考入了这个学校。一时间我也成了学校的“名人”,每当被同学误认为是她时,我都要难为情地解释——那个不是我,我是学习成绩一般的刘海燕,我都怀疑分班的

老师压根不知道我们班有两个刘海燕。

这样戏剧化开始的初中生活,使我的心里又多了一层自卑,不过我遇到了一位好班主任——邵老师。

邵老师个子不高,身形清瘦,白衬衣蓝裤子黑皮鞋的普通搭配,被他穿出云淡风轻的书卷气。开学的第一个班会,他以我俩个子高低,分别叫我们大刘海燕、小刘海燕,我个子高,叫大刘海燕。现在,还有同学这样亲昵地称呼我,每次想起这件事我都对邵老师心存感激,谢谢他替我化解尴尬。

记忆里的邵老师像秋日里的阳光那样明亮且温和,他很少批评指责我们,尽管他是数学老师,但是他喜欢给我们的作业本或试卷写上留言,哪怕只有简短的一句话,也会成为同学们之间分享的快乐。他对我写得最多的话是:“考得不错,还有继续提升的空间。”

有一次,我捧着上课铃声骑车飞奔进了校门,那时学生们的自行车都停放在各自教室门前的空地上,与粗壮碧绿的白杨树排成一排。自行车安放好后,我看到邵老师拿着课本站在教室门口等我,于是急

忙撕扯夹在后货架上的书包,准备往教室跑,可因为太用力,一条书包带卡在了自行车后货架的缝隙里,越拽越紧,最后狠劲一拽将书包带扯断,这才狼狈地赶往教室。那节课我百感交集,跟随着邵老师工整干净的笔触,心里一次次升腾起感激,感谢老师给予我温和的等待。

最后一次见到邵老师是在初一的暑假,那天我和几个同学骑车出去玩,远远地就看到了他。我开心极了,主动下车跟老师问好,老师也一脸惊喜地说:“海燕啊,你干吗去?”我说:“找同学玩去!”老师说:“挺好的,你这次期末考试进步很大,数学考了89分呢,要再接再厉,做独特的你。”那时的我还很年轻,不能理解老师告别时的眼神,只是觉得不舍,心里对老师有说不尽的感激。

这是我最后一次与邵老师相遇,初二我们重新分班,邵老师调走了。我曾经向同学打听他的消息,有人说他去深圳打工了,也有人说他调到离家近的学校去了。三十年过去了,我再也没有见过邵老师,难忘年少岁月里他给我的温暖,如果有机会再见,我真想当面对他说一声“谢谢”!

> 地理

鸡足山的云

□ 刘志新

那是刚刚过去的2025年深秋的一个清晨,我与几位远道而来的文友相约登临故乡的鸡足山。当我们站在宾川西北的鸡足山脚下时,见晨雾正从苍山洱海的方向缓缓弥漫而来,为这座名山笼上了一层幽蓝的薄雾。

我们择古道步行而上。穿过牌坊,过九莲寺后,山径便在眼前迤迤展开。麻石铺就的石阶一级一级往上延伸,箐底溪声潺潺,不时有小鸟的清啼。

拾级渐高,体力消减之间,神思也渐渐恍惚起来。说来也怪,我虽无数次登临故乡的鸡足山,却总觉得每一次都不是在登山,而是在一层层剥开一个巨大而静默的茧。山中空气总是清凉的,尤其那融着松针、香樟与腐殖土的气息,清冽中又渗着一丝暖意,令人觉得亲切。我们且行且谈,将至祝圣寺山门时,几乎同时感到额角触到一点若有若无的凉意。抬头才发觉,满山浓翠之上,不知何时已垂下了云的触角。

那是奇异的云。不像别处那般高悬天际,遥不可及。鸡足山的云,是从山谷里“生”出来的。起初只是些乳白的雾霭,柔柔地贴着层林尽染的峰峦,仿佛大地沉睡中均匀的呼吸。渐渐地,那呼吸有了形态,一缕缕,一团团,被看不见的山风牵着,沿巍峨的山脊线开始了静默的游行。它们拂过古冷杉纠结的枝丫,留下露珠般的吻痕;漫过寺庙的飞檐,为庄严的轮廓添上几分欲飞还住的飘逸。有时,一团云滞留在山坳,整座山谷便成了一只盛着牛乳的巨盏,那温润的白,仿佛随时要满溢出来。

这云是活的,却活得不带丝毫烟火气。聚散卷舒,从容得很有仪式感。方才还是云海茫茫,吞没了一切沟壑来路,让人疑心自己正孤悬于无垠的纯白之上;可一阵风过,云帷便被轻轻拉开一道缝隙——山下零星的田舍、蜿蜒的溪流,那么小,那么远,像一幅被水洇淡的旧画。还不等瞧真切,云又合拢了,将山下的世界严严实实盖住。

近金顶时,风势骤猛。云到了最激昂处,从四方涌来,在绝壁前被撕扯成万千絮片,奋身跃入天空。那一瞬的壮阔与决绝,令人屏息。就在风势稍歇的刹那,我见到了一生难忘的景象:远天竟是一片沉静的琉璃蓝。在那湛蓝与翻涌云海的交界,一束阳光——真正的、金线般的阳光——锋利而温柔地刺破云层,不偏不倚,正落在极远处一座雪峰之巅。峰巅骤然亮起,如一柄被点燃的银色火炬。

我怔在原地,心中轰然,却又万籁俱寂。原来,这漫山的、柔软的、仿佛能吞噬一切的光,终究遮不住那最高的光。

下山时,已是向晚。回望鸡足山,那云色早被斜阳染上极淡的绯金,温柔如一场将醒未醒的梦。山门在望,人世间温热的气息隐隐扑面。我忍不住回首。山已静静坐回苍青的轮廓里,云霭低低萦绕半腰,宛如披着一层寻常的纱巾。

返程途中,我默想着,我们谁也带不走一片鸡足山的云。可每次下山,行囊似乎总比来时重了些——那里面,大约装着一片无形的、湿润的空白,以及一道随时可以刺穿这空白的、虚构的阳光。从此,每当我心中郁结、眼前困顿之际,那山、那云、那光便从记忆的渊底缓缓升起,告诉我:所有的困难都是暂时的,所有的流转都指向一处澄明。

而这,或许便是鸡足山的云,留给一个过客最佳的馈赠了。